# 赛维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 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交易概述

赛维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8日召开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为了扩大公司经营规模,公司或全资子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超过 人民币 21,000 万元 (最终金额以土地招拍挂结果为准)购买土地使用权。公司 于 2025 年 10 月 13 日按照法定程序参与了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土地矿业权业 务分公司举办的宗地号为 G01062-0199 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 最终以人民币 15,400 万元竞得本次出让宗地,并与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土地 矿业权业务分公司签署了《成交确认书》。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公告》(2024-041)、《关 于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进展公告》(2025-065)。

#### 二、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进展情况

公司近日与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龙岗管理局签署了《深圳市国有建设 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 1.合同双方

出让人: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龙岗管理局

受让人:赛维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 宗地代码: 440307001008GB01041
- 3.宗地号: G01062-0199
- 4.出让宗地面积: 26,863.91 平方米
- 5.土地用途:新型产业用地,交通设施用地
- 6.出让年限: 30年, 自 2025年 10月 23日起至 2055年 10月 22日止

7.出让价款支付:本宗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总额为人民币15,400万元,受让人同意按照《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缴款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分2期支付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不计利息。第一期7,700万元付款时间为2025年11月12日之前(含本日),第二期7,700万元付款时间为2026年10月22日之前(含本日)。

###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受让宗地系为满足公司在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全球创新与数字化运营中心项目的需求,本次合同签署完成有利于推进项目建设,能够更好地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对经营场地的需求,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现有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四、风险提示

本次签署《深圳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后,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缴纳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办理相应权属证书等。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 受有关部门审批手续、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项目 实施进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深圳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特此公告。

赛维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31日